



人大聚焦

律师调查令如何“畅行无阻”

人大代表建言加强调查令执行力度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律师调查令可以调动律师取证的积极性，为法官裁判和执行提供更多更可靠的证据，有利于形成更为公正及符合客观事实的判决结果，从而提高司法公信力。为此，近年来全国各地法院尝试推行律师调查令，以期解决律师取证难、案件执行难。然而，在司法实践中，律师调查令并非是“尚方宝剑”，常常被相关单位“拒之门外”。因此，市人大代表建议加强法院调查令的执行力度，提升司法公信力。近日，相关部门对该建议进行了回复。



代表建议加强法院调查令执行力度，提升司法公信力

观察：律师调查令“有令难行”

市人大代表潘书鸿表示，由于我国现行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律师法对调查令没有直接规定，一定程度上造成了调查令缺乏司法公信力、无法发挥其制度本身应有作用的现状。各地虽然相继出台了地方性法规或司法文件，但始终无法做到统一口径，在异地取证和适用范围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尽管早在2001年，上海就建立了调查令制度。然而，实践中，律师持法院调查令向拟调查单位调查调查令开具的内容，却经常被拒。

而律师屡屡被拒的理由多为“涉及个人隐私”，律师即便持法院调查令也不能调取相关资料。多家机构和单位皆要求必须由2名以上法官持法院文书才可以调取信息。“银行机构、出入境部门都要求，持调查令不能调取与案件有关信息，同样要求2名以上司法机关工作人员现场调取。”在潘书鸿代表看来，司法资源是有限的，司法机关的办案人员也是非常有限的，律师持调查令调取相关材料，并非单纯增强当事人的证据调查能力，还有助于查清案件事实，减轻法院工作压力，提升办案效率。

为此，他建议加大法院司法公信力，强化企事业单位对调查令制度的认知和协助义务，让法院调查令实实在在产生其应有的作用：通过赋予律师切实必要的调查取证权，缓解当事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收集证据的难度，推动案件事实的查清，提高审判效率，避免当事人因无法或未及时

举证而败诉，从实体上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对促进司法公正、节约司法资源起到积极作用。

沟通：市高院推动调查令落实

据市高院介绍，2001年，市高院发布《关于在上海法院民事诉讼中正式实施调查令的通知》《上海法院调查令实施规则》。其中《上海法院调查令实施规则》明确规定被调查人有义务向持令人提供调查令指定的证据，如确实不能在有效期内提供证据或确实无证据提供，应当提供书面证明，并由相关负责人签名、加盖公章。为强化有关单位对调查令制度的认知和协助义务，市高院向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房管局、市税务局、市质监局、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等18家单位发送《关于上海法院在民事诉讼中正式实施调查令的函》，争取各相关单位对上海法院实施调查令制度的支持和配合。2021年7月，市高院对上海法院律师服务平台进行功能升级，开通电子调查令线上申请功能。代理律师可以在线申请电子调查令，法官在线审核签发，签发后由平台自动推送申请人。申请人也可实时查看到调查令审核签发进度。

目前市高院与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上海银保监局进行了沟通。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市房管局均明确表示将继续依法依规配合法院做好律师调查令落实工作。上海银保监局认为，律师是否有权持

调查令向银行调查取证、银行是否有义务配合持调查令的律师调查取证，需要法律进一步明确。市高院将与上海银保监局持续加强沟通，努力推进相关工作。

进展：调查令操作正在优化

据透露，针对律师持调查令至出入境部门不能调取与案件有关信息的问题，市高院与市公安局经沟通协商。市公安局回复称，经研究后认为，根据《护照法》中关于保护申请人个人信息的要求，出入境部门签发的涉及个人信息的出入境证件信息不应直接提供给律师。但经与市高院沟通协商，拟由出入境管理局将查询结果直接寄给案件承办法官。在整个过程中，律师无法直接接触到被查询的个人信息，这样既回应群众要求，又解决司法实践难题，同时可以最大限度保护申请人的个人隐私。目前，具体操作流程已与市高院开展研商，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律师持调查令查询相关信息的流程规范，努力保障律师的合法权利。

据悉，市高院将依托市政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平台，加强与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上海银保监局、市房屋管理局、市民政局、市公安局等相关单位的合作，细化明确持令人持调查令调查证据材料的规则流程。对部分单位收到调查令后仍拒绝提供资料的情况，市高院也表示将与相关单位做好沟通，共同商讨解决措施，同时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强化各单位对调查令制度的认知度和协助自觉性，让调查令制度切实发挥应有作用。

人大直通车

闵行开发区人大代表联络站揭牌

本报讯 8月24日下午，闵行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姚计华与上海地产闵行（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闵行开发区人大代表联络站站长冯晓明共同为闵行开发区人大代表联络站揭牌。部分区人大代表参加揭牌仪式。

闵行开发区人大代表联络站是江川路街道探索设置的功能型代表联络站之一。联络站建在功能完善、服务辐射广的闵行开发区党群中心，设置站长1名，来自教育、制造、社区等领域的轮值站长7名。联络站将通过“站长统筹、主题引领、活动常办、成果惠民”的运作模式，围绕智能制造、园区公共服务配套、23号线建设等重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题活动，推动解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民生问题。联络站还将完成“五个一”：一个调研课题、一篇调研报告、一次监督调研活动、一个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和一件代表建议，提升运行质效。

黄浦人大开展代表建议督办工作

本报讯 8月25日上午，黄浦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姚晓红开展对第042号代表建议《关于推进黄浦区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水平的建议》督办工作，并召开督办座谈会。区人大法制委、监察司法委和区司法局负责人参加督办及座谈。

在督办座谈会上，区司法局主要负责人详细报告了区人大代表第042号建议的办理情况，人大代表对代表建议的办理情况表示非常满意。

姚晓红副主任要求，下一步，要继续巩固代表建议办理成果，探索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要继续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推进行政复议工作进一步提质增效。

宝山人大以“评”促“效”，提升“家、站、点”运行质效

本报讯 8月26日上午，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丽燕赴淞南镇检查指导人大代表“家、站、点”平台优化调整和绩效评价工作。

王丽燕一行实地察看了淞南镇“人大代表之家”、镇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听取镇人大关于“家、站、点”布局调整、硬件优化、制度细化等方面的工作汇报，了解“家、站、点”运作情况，并对绩效评价自评结果提出指导意见。

近期，根据市、区人大常委会的部署要求，各街镇人大已陆续完成“家、站、点”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正开展实地核查和评先评优相关工作，力争以“评”促“效”、以点带面，提升全区“家、站、点”平台运行质效，进一步发挥好人大代表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汇集民智方面的重要作用。

杨浦人大调研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本报讯 8月26日上午，杨浦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程绣明带队前往上海勘察设计院，就区人大代表围绕杨浦滨江建设提出的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调研。区委常委、副区长徐建华，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莉静参加。

杨浦滨江是人民城市理念的提出地，是杨浦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的核心区域。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区人大代表关心关注滨江建设发展，提出了一批高质量代表建议。围绕武浩代表“关于‘一江一河’杨浦滨江段建设公共空间精细化管理示范引领标杆区域的建议”，潘抒代表“关于在杨浦滨江引入青少年科普元素的建议”，张新芸代表“关于加强杨浦滨江公共空间老建筑活化利用的建议”，各承办部门与代表进行了现场交流。

代表风采

史建国：风雨同舟，爱心守望

□普陀区人大供稿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每个人都应该挺身而出，共克时艰！”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刻，普陀区人大代表、建溧集团董事长史建国积极响应号召，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带领公司全体员工携手战“疫”，从多个方面参与区疫情防控工作，以勇毅担当书写了新时代人大代表的职责使命。

面对疫情，社区一线的工作人员极度紧缺。史建国及时响应号召，组织集团多名员工组成抗疫先锋队，主动深入社区担任志愿者，协助社区做好测温扫码、生活保障、垃圾清运、物资搬运、环境消杀等工作。为鼓励更多公司员工参与到疫情防控工作中

中来，史建国自掏腰包，为参加志愿者工作的员工每人每天发放200元补贴。

史建国说：“企业家要有社会责任感。应对突发灾害，必须做到一方有难，八方支援。”自本轮疫情开始以来，史建国多方筹措资金和物资，先后为普陀区长寿路街道捐款15万元，捐赠防护服2000套、N95口罩2000个；为崇明区中兴镇捐款2万元，捐赠防护手套2000副、N95口罩2000个；为浦东新区航头镇捐赠防护服200套、N95口罩1200个、面罩200个、方便面5箱；为虹口居民小区捐款1万元……累计投入资金达55万余元，为当地抗疫工作注入了强劲的保供动力。

4月29日晚，建溧集团接到中建八局来电，急需水电安装团队驰援方舱建

设。史建国立刻组织机电安装项目经理以及专业技术骨干、高级技工等51人组成援建团队全力支援。其间，先后援建了浦东新区潍坊街道三林体育中心、崇明应急隔离点等方舱建设项目。在他的靠前指挥下，团队发扬连续作战精神，经过7个昼夜的鏖战，累计完成了468间隔离房的水电安装任务，并实现了100%成品验收合格率、零安全生产事故、零疫情感染，援建团队被中建八局评为优秀班组。

受上海北虹桥建设开发公司指定委托，建溧集团受领了“国展中心”方舱医院的维保任务。史建国亲自组织技术骨干组成维保专班先锋突击队，在“国展中心”24小时驻点值守，确保了方舱医院各项基础设施的正常运行。